

诸暨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诸职技鉴函〔2021〕37号

关于同意浙江明达管业有限公司 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工作的函

浙江明达管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报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机构备案申报材料收悉。根据《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浙江省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办法的通知》（浙人社发〔2019〕66号）要求，受诸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托，经审核评估，同意你单位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工作，评价机构信息与认定范围详见附件。

试点有效期限：2021年11月8日-2023年11月8日

认定对象范围：本单位职工

附件：评价机构信息与认定范围

诸暨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2021年11月8日



附件

评价机构信息与认定范围

机构名称	浙江明达管业有限公司		
机构简称		备案号	Y000033504052
机构类型	用人单位		
联系人	陆建玲	联系电话	13735350300
邮箱	350632321@qq. com	网址	
地址	诸暨市店口镇旺达路 22 号		
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范围			
职业名称	职业编号	工种/职业方向	级别
车工	6-18-01-01		5、4、3、2
钳工	6-20-01-01		5、4、3、2
塑料制品成型制 作工	6-14-02-00	塑料注塑工	5、4、3、2